

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现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本次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提议召开，并由监事会主席邱林朋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我们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实际情况。我们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，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，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3 票。

因该议案涉及监事本人薪酬，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 2024 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依据充分，计提后能够公允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计提 2024 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

《2024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 2025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实际情况。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